# 外墙涂料施工合同标准版

来源：网络 作者：紫陌红尘 更新时间：2024-09-03

*外墙涂料施工合同（标准版）甲方：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乙方承接甲方外墙涂料工程施工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第一条：工程概况1、工程名称：工程地点：2、工程范围：根据施工图纸和甲方要求负责外墙涂料工...*

外墙涂料施工合同（标准版）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乙方承接甲方外墙涂料工程施工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2、工程范围：根据施工图纸和甲方要求负责外墙涂料工程的样板制作、材料供应和施工、检测验收及维护等；

3、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检测验收合格；

4、质量等级：按照国家有关规范进行检测验收，乙方承诺工程项目均达到国家验收标准的优良等级。

第二条：工程期限

一、本合同工程分四个施工段，详见下表：

工程名称

施工段

工期（日历天）

外墙涂料

A栋

B、C栋

D、E、F栋

G-J栋

备注:①本合同工期均含节假日及验收时间。②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开工通知为准，工期自甲方开工通知确定的日期起计算。但乙方的施工工期应不影响土建施工总进度工期，乙方应根据双方共同确认的工程进度计划进行施工。

二、如遇下列情况，经甲方及监理盖章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

1、工程量变化较大和设计变更较大而影响施工进度；

2、非因乙方原因，施工中停电造成一天内连续停工累计超过8小时以上，影响正常施工的；

3、不可抗力因素；

4、乙方在以上情况发生后5天内，就延误的内容向甲方代表提出报告，逾期不办理视为放弃。非上述原因，工程不能按合同工期竣工，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三条：合同价款

一、本合同总暂定总价为人民币

元(￥)。其中：

1、B-J栋施工段暂定总价为人民币

元整（￥）；

2、A栋施工段暂定总价为人民币

元整（￥）。

金额组成详见下表（人民币：元）：

工程名称

施工段

暂定面积（㎡）

包干单价（元/㎡）

暂定总价（元）

外墙涂料

B-J

栋

A栋

合计

备注：

①综合包干单价包含本工程的材料费、人工费、机械费、与土建配合协调中乙方自身所发生的费用、税金、验收费等所有费用。但不含外架使用费，超出工期范围的外架使用费由乙方承担，根据实际使用天数按天计算。

②乙方按施工图进行施工并按实际施工面积计算工程量，以合同约定综合包干单价进行合同结算。

二、支付方式

合同按B-J栋、A栋两个施工段分段进行施工及支付工程款，在符合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且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合法税务发票后五个工作日内，由甲方或甲方委托的单位按乙方在本合同中提供的银行账号以转账的方式向乙方支付。各施工段的付款条件如下：

1、甲方发出开工通知，乙方材料、人工进场，且完成相应施工段腻子层施工并经甲方及监理方验收合格后，支付该施工段合同暂定总价30%，分别为：

B-J栋为人民币

元整（￥）

A栋为人民币

元整（￥）

2、相应施工段所有工程竣工，经甲方、监理方验收合格交付甲方后，支付该施工段暂定总价的50%，同时甲方暂扣除该施工段暂定总价3.5%的配合费，实际支付分别如下：

1）甲方暂扣除相应施工段暂定总价3.5%的配合费后，实际支付给乙方该施工段的工程款分别为：

B-J栋为人民币

元整（￥）

A栋为人民币

元整（￥）

2）甲方暂扣除相应施工段暂定总价3.5%的配合费，分别为：

B-J栋为人民币

元整（￥）

A栋为人民币

元整（￥）

4、工程结算：按本合同确定的综合包干单价和实际施工面积进行合同结算。

5、本合同所有工程经质检部门整体验收合格，乙方按约定提交竣工资料，双方进行结算，甲方扣除质保金和配合费后，付清工程余款。

6、工程质保金为合同结算总价的3%。质保期内，乙方按约定履行保修义务、工程无任何质量问题，质保两年后，甲方将质保金按实结算后退还给乙方（不计利息）。

7、工程配合费为合同结算总价的3.5%，经双方按实结算后，根据暂扣除的配合费进行多退少补。

第四条：工程变更

因土建设计变更引起本合同项下工程量增加或减少的，乙方应于变更发生后7日内将相关资料上报甲方及监理方审核确认。否则，对乙方因变更而增加的费用，甲方不予认可。

第五条：工程质量

一、工程样板制作：外墙涂料工程施工前乙方在甲方指定的部位先做以下三种样板：基层腻子（两道：粗型、细型各一道）、底漆层（一道）、外墙漆面层（两道），各种样板需分层留样并经甲方、监理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方可正式施工。

二、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说明文件、设计变更、样板要求和国家、地方颁发的建筑工程规范标准等进行施工，并接受甲方现场派驻代表的监督。

相关的合同范本

·弱电施工合同

·消防工程施工合同

·防水工程施工合同

·爆破施工合同

·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协议书

·绿化施工合同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协议书

·装修施工协议书三、乙方需按约定采购材料，符合图纸要求和国家规定标准，并提供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书、性能检测报告等，所购材料经甲方、监理方检查确认后，乙方才能施工使用，不符合要求的，乙方负责运出施工场地并重新采购.四、外墙涂料工程符合以下规定，以乙方提供的涂料样品进行验收：

涂料名称

颜色色号

生产厂家

外墙专用腻子（两道）

有限公司

水性底漆（一道）

弹性抗污涂料（两道）

备注:①基层腻子为两道：粗型、细型各一道②外墙涂料涂刷纹理为细纹（以样品验收），必须具有遮盖力，耐紫外线，抗酸碱，不变色，不起泡，无粉化，无龟裂，不脱落，可清洗等。

第六条：

工程验收

一、外墙涂料工程报验。

材料进场及施工过程中，乙方需向甲方报验的内容为：

1、进场材料报验；

2、抹灰基层质量和含水率测定报验（正式施工前报验）；

3、打底腻子基层质量报验（腻子施工完成后，封闭底漆施工前报验）；

4、抗碱封闭底漆层质量报验（封闭底漆完成后，罩面漆施工前报验）；

5、成品质量报验（两道罩面漆完成后报验）。

甲方及监理方进行上列各项验收，如验收不合格或验收手续不全，甲方可以要求乙方返工直至验收合格，工期不顺延；因此

造成工期延误的，按合同暂定总价3‰/天计收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二、工程综合验收

1、以国家颁发的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及施工图纸、施工技术文件、样板要求等为依据，由甲方、监理方、南宁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等部门进行验收。

2、甲方在接到乙方验收通知之日起7天内组织竣工验收。工程验收合格后贰天内，乙方将该工程移交给甲方。甲方未在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的，工期顺延。

3、工程未能通过验收的，乙方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整改至验收合格，工期不顺延；因此造成工期延误的，按

合同暂定总价3‰/天计收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工程经过贰次以上（含贰次）未能通过验收的，另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壹万元（￥10000.00）/次的处罚。

第七条：工程质保

1、本合同工程质保期为拾年，自工程验收合格交付甲方之日起计。质保期内，凡因产品和施工造成的质量事故和质量缺陷由乙方负责无偿保修和承担甲方及客户的一切损失损害赔偿责任，工程保修条件、范围等按甲方确认的质保书和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2、质保期内，如腻子层或油漆层出现开裂、起皮、脱皮、变色、泛碱，流坠等质量问题，乙方应按甲方要求负责返修直至再次验收合格，如属于大面积返修（累计2㎡以上），再次验收合格后工程质保期重新计算（即返修合格后再保修拾年）。

3、质保期内，工程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或用户通知后24小时之内到现场进行免费维修，否则甲方有权扣收质保金，并自行维修处理，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甲方工作

1、甲方提供本工程相关的施工图纸、设计效果图，确定颜色色号。

2、提供乙方施工所需用水、电源，水电费由乙方承担；可提供设备材料放置场地。

3、协助协调主体施工各方的关系及对工程工序的整体调度。

4、对乙方施工的工程，甲方工地代表负责进行监督，对不合格的工程（工序）甲方有权责令其返工或停工，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乙方工作

1、本合同签订生效后三天内，将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详细的施工工艺流程等交给甲方、监理方审定。

2、熟悉施工图纸，按图施工；自行负责场内的各种水平和垂直运输。

3、严格遵守安全施工、防火等规范和

制度，承担施工中造成的事故责任和费用；做好现场自身范围内的保卫和垃圾清理等工作。

4、工程竣工验收交付甲方前，乙方承担材料设备和工程成品的保管责任，保管期间发生丢失或损坏，乙方承担重置和修复责任。甲方提前使用发生的损坏，由乙方进行维修，材料费用由甲方承担。

5、因施工需要，乙方须对建筑物某些局部结构、园艺设施或设备管线等进行破坏性施工的，应与甲方协商，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并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恢复原状。

6、乙方的施工队伍必须遵守国家相关规定，服从甲方的现场管理安排，使施工能正常进行；否则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和土建承包方造成的损失，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人民币1000元/次的罚款。

7、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十天内，乙方提交完整合格的竣工资料一式三套给甲方。

第十条：违约责任

1、合同签订生效后，合同的任何变动均需双方协商后以书面形式确定，一方擅自变更或终止合同,则需向守约方支付

合同暂定总价的20%作为违约金，即人民币

元整（￥），并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

2、甲方应按约定支付工程进度款，因甲方原因未按约定付款的，超过约定期限7天后，每逾期一天，按逾期应付款的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非因甲方原因，乙方不能按约定工期完工的，每延误一天，按合同暂定总价的千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延误时间累计超过10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暂定总价20%的违约金，因此给甲方和土建承包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均由乙方承担。非因甲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甲方支付工程款的时间相应顺延。

4、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等的，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事故责任（包括罚款），赔偿由此给甲方和土建承包方造成的损失，并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修复完整。

5、乙方未按约定交付各类资料，经甲方一次催告后5日内仍不移交齐全的，视乙方延误工期，按本合同有关工期延误违约条款处理，并仍有交付资料的义务。

6、本合同签订后，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包工程。否则，乙方向甲方支付转包违约金人民币拾万元整（￥100,000.00），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7、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而需要承担的违约金和赔偿金等款项，甲方均有权直接从工程款中扣收，不足部分由乙方另行支付。

8、双方均不需对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害承担责任。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乙方应迅速采取措施，尽量减少损失，并在24小时内向甲方通报灾害情况。灾害继续发生的，乙方应每隔5天向甲方报告一次灾害情况，直到灾害结束。

第十条：其它

1、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应先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可向项目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壹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

3、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附件表如下：

序号

附

件

名

称

页

数

备

注

售后服务承诺书

乙方相关材料

附件无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审核人：

开户银行：

经办人：

银行帐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

真：

传

真：

日期：日期：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